

关于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3月6日		
注册资本	8,308.8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吴雪岑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桃园路526号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吴雪岑直接持股40.22%		
行业分类	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拟于2026年1月在全国股转系统基础层挂牌，股票简称及代码为雅港复材（875076.NQ）
备注	无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6年1月23日
辅导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
律师事务所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金诚同达律师”）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6年1月至2月	<p>1、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由专业人员进行必要的授课，确信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p> <p>2、督促雅港复材按照有关规定持续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接受辅导人员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p> <p>3、核查雅港复材在公司设立、股权转</p>	<p>广发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接受辅导人员进行集中授课，并组织自学及个别答疑。</p> <p>广发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进行摸底调查和问题汇总、诊断，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解决</p>	<p>广发证券、金诚同达律师、天健会计师辅导小组成员</p>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p>让、增资扩股、改制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p> <p>4、核查雅港复材是否按规定妥善规范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问题。</p> <p>5、督促雅港复材进一步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p> <p>6、督促雅港复材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p>		
2026年3月	1、督促雅港复材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 and 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广发证券对企业业务情况进行全面调查，为企业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提供合理建议	广发证券、金诚同达律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辅导小组成员
2026年4月	<p>1、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督促发行人加强依法及时纳税的观念；</p> <p>2、协助发行人相关人员掌握财务难点重点的实务操作技能，熟悉年度报告的编制。</p>	广发证券对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对企业编制年度报告提供合理建议	广发证券、金诚同达律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辅导小组成员
2026年5月	1、针对雅港复材具体情况，督促解决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进一步组织培训，自行组织考试或组织雅港复材接受辅导对象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书面考试。	广发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督促解决雅港复材运作中尚未规范的问题，组织模拟考试	广发证券、金诚同达律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辅导小组成员
2026年6月	1、对雅港复材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雅港复材按相关规定准备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	广发证券及其他辅导机构对雅港复材进行辅导工作考核评估，编制辅导总结工作报告，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及申报工作	广发证券、金诚同达律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辅导小组成员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嘉兴雅港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签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6日